

# 慰问天价虾游客还可以有升级版

国庆期间,四川广元游客肖先生在青岛遭遇“天价虾”,点菜时38元一份的虾,结账时被告知38元一只。此事经媒体报道后,引起强烈反响,当事商家被处罚款9万元。10月20日,一位网名为“青岛滩”的青岛企业家来到广元,慰问奖励了肖先生5万元现金。同时邀请肖先生再到青岛,重新感受“好客山东”。(相关新闻见今日本报A17版)

一盘“天价虾”不过38元,但对一个城市形象的伤害,可能还得在后面加个亿。事件发生后,青岛方面做了不少工作,无论态度还是举措,总体不错,力度不小,体现了对城市形象的珍惜和维护。但所做的一切,要说彻底挽回影响,像时光橡皮擦一样磨去阴影,只怕过于乐观。

游客对旅游市场的希冀,可以归纳为两点:一是来了不会出问题,二

是出了问题不要怕。后者尤为重要。如果有一个地方说理,不满不是“马上飞”,而是第一时间进入“绿色通道”,中途的一点不开心,只是一段插曲,又怎么可能成为执念?

如何才能实现“不要怕”?几乎每座城市,都有一两家高档商场,这些商场未必有价格优势,但在服务上确有自己的的一套。比如很多商场都有“先行赔付”规定,一旦发生消费纠纷,直接由商场接待和赔偿,不必与柜台“磨嘴皮”“打嘴仗”。有商场背书和兜底,消费有底气,自然有信心。即便知道商品价格不菲,还是有人愿意为放心多买一点单。

推而广之,如果我们在旅游上,也有这么一个先行“兜底”制度——游客碰到麻烦,发生纠纷,不必与具体商家发生争执,直接向一个部门投诉,而后由这个部门全程代理、处理,由这个部门先行赔付,给游客适

当精神补偿,然后再向商家追责。游客有地方说理,也不耽误行程,又有什么不开心的?一些商家敢宰客,还不是一种“杀生心理”,以为有关部门会“帮亲不帮理”。真要是这么做,几个商家会不以为然?这种倒逼效应,对市场秩序的净化,比一百次表态都要强。

慰问天价虾游客,有着“民间兜底”的意思。如果这种自发的社会力量能够成为一种普遍制度,发生常态作用该有多好。在市场建设中,政府更应该做一些基础性工作,做一些民间不愿做或者做不了的事。从这个意义上说,完全可以城市为单位,建立一个机制,筹集一笔基金,试水旅游先行赔付制度。这可谓“慰问天价虾游客”的升级版。真要是这么做,游客还有什么担心的?真正担心的是不良商家,他们敢“杀生”,敢与一座城市为敌吗? □毛建国

## @微话题

### 女子被狗咬伤也许捐寒了谁的心

这两天,安徽利辛26岁女子李娟被恶犬咬成重伤的事,持续在网络发酵。然而当记者赶赴李娟的老家安徽利辛展开调查,发现情节大逆转,真相令人震惊。李娟并非在回家路上受伤,而是在自己男友家的养狗场内被狗咬伤的。在南京的医院里,张宏宇也承认,自己撒了谎,但他表示,所有善款将用于女友治疗。(10月21日《现代快报》)

### 诈捐事件击中互联网慈善软肋

@江德斌:诈捐事件对慈善事业的影响很大,主要是目前个人募捐监管困难较大,只能依赖于募捐者的自觉意识,以及网友的监督力量。如此一来,就会潜藏道德风险漏洞,部分人会钻空子,利用网友的爱心骗钱。很多人会因此选择不相信,从而可能伤及无辜,令那些真正有需要的人,失去了募捐救助的机会。

@茶米兔:一个诈捐事件,击中的是互联网慈善软肋,挫伤的是好人的积极性。反思不应只停留于破案,而应有更深层次的推进。而这对于捐助者来说是尽到一种责任,对于被捐助者来说,同样至关重要。因为,堵住诈捐事件背后的制度漏洞,是重塑民众对慈善信心的一个动力。

### 喂狗被咬伤该同情但不该诈捐

@苑广阔:站在普通网友的角度,除了对当事人的行为进行道德谴责,还需要做什么?毫无疑问,对网络上那些缺乏权威出处、来路不明的消息保持必要的警惕,多点质疑与求证精神,既不要偏听偏信,更不要盲目转发,以免在不知不觉中成为别人利用的工具,甚至因为自己的行为造成更加恶劣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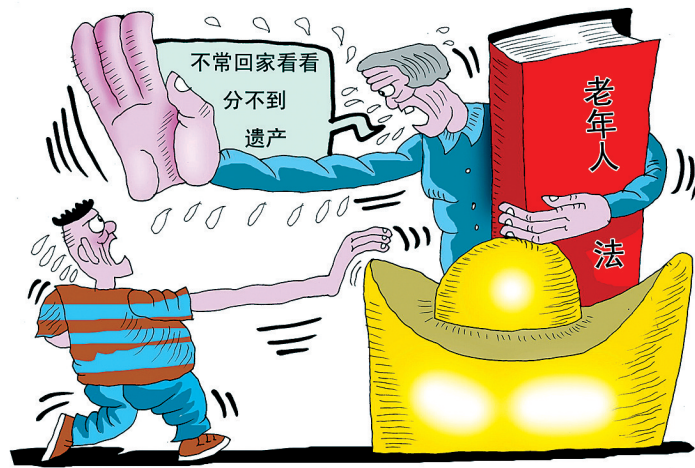
@陆敬平:我们必须清楚,自己喂狗和见义勇为,虽然都是受伤,但有着本质区别。人们之所以纷纷给李娟捐款是出于崇尚英雄、弘扬正能量的目的,虽然说,李娟喂狗被咬伤是事实,而且医疗费高得惊人,但这些不是诈捐的理由。

# 真金白银的代价:回家次数少遗产分得少

最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了该院近日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发挥审判职能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实施意见(试行)》的有关情况。据了解,法院专门制定关于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的规范性文件,首次明确部分继承人未尽精神赡养义务的,判决时可酌情少分或不分遗产。(10月21日《京华时报》)

既然“常回家看看”已入法,就应该在法律层面有更明晰、更有力的法则,若主要通过道德压力来保障这一条款的实施,多少显得有些靠不住。而要想提升惩戒力,一个直接的途径是,在其他法律中寻找相关规定,将之运用于老年人权益的保护,如此就能立足现有法律,提升对不履行回家义务者的惩戒。

《继承法》其实是苏州这个规范性文件法理基础。该法第十三条规定,对被继承人尽了主要扶养义务或者与被继承人共同生活的继承人,分配遗产时可以多分。有扶



陶小莫 漫画

养能力和有扶养条件的继承人,不尽扶养义务的,分配遗产时,应当不分或者少分。这一条款赋予了法官在分配遗产时的自由裁量权,

法官在运用自由裁量权时,可能将子女回家的次数作为参考,让不履行回家义务的子女付出真金白银的代价。 □罗志华

# 夜跑夺命,不只是“别人家的悲剧”

10月14日晚,33岁的宝鸡文理学院音乐系舞蹈老师吕某从家中外出锻炼失踪,次日手机在离家3公里外的宝鸡市胜利大桥附近的渭河公园内被人捡走。在公安机关全力搜寻下,20日下午5时左右,吕某尸体在渭河公园一灌木丛中被发现,死亡原因警方正在调查。(10月21日《华商报》)

夜跑,是很多城市青年的爱好。应该肯定的是,这一运动方式的确能达到强身健体的作用。但毫无疑问,选择在什么时间点,在什么地方跑,应该是夜间锻炼不能回避的议题。从这个角度来说,33岁宝鸡文理学院音乐系舞蹈老师夜跑“失踪”,正是以一种悲剧形式,促进人们重视安全出行的常识。

具体到此案语境,理解安全出行

必须直面的一个现实是女性夜间跑步遭遇不测的系数高于男性。去年9月,杭州一名女孩夜跑时被人抢劫;浙江省宁波市北仑一名姑娘,夜跑时被人强暴。女性夜跑安全,已成为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更不要说像新闻中的吕某,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去一些监控没有覆盖的公园跑步。对夜跑女性而言,如果十分热衷夜间锻炼,那么也应该结伴而行,至少应在离家较近的地方跑步,或者在小区或者在附近街道。熟悉的环境,至少危险来临的概率并不高。

当然,本质上而言,此类不幸事件并不具有必然性。但这并不意味着个人反思没有必要。梳理各类事件,总结经验教训,看到女性在夜跑中,可能面临比男性更多的危险,能够促进安全出行常识的普及,提高女性的

安全意识,避免和减少类似事件的发生。我们虽无法判断一次危险来临的时机,但至少可以通过自身的警觉,更好地守护自身的安全。

33岁的宝鸡文理学院音乐系舞蹈老师吕某的生命已经逝去,由此而展开的思考是沉重的。对更多夜跑族来说,这一事件是对自身夜跑的一种告诫和提醒。夜跑虽好,但需注重安全。而对更多城市来说,夜跑者失踪不只是“别人家的悲剧”,一方面,要从中看到加强社会治安管理的必要,针对公园等夜跑族经常活跃的场所,必须设置监控设备,加大联防力度;另一方面,应从中看到城市公共锻炼场所的不足,设置专门的夜跑跑道,创造条件让夜跑族跑得安心。

□晚报评论员 杨兴东

**统招本科、研究生**  
中外合作 自主招生 择优录取  
报名地址:郑大老校区高教中心 13203880553

**通知:中国扶贫肝病救助启动**  
乙肝/丙肝/肝硬化患者  
可申请1万元医疗救助  
中国医疗救助网:www.zgytjz.org  
申请电话:0371-89911120、4006644999

**交房公告**  
尊敬的林溪湾业主:承蒙阁下一贯以来对郑州新兴置业有限公司工作的支持和信赖,林溪湾二期505#楼、506#楼、507#楼、508#楼、509#楼、510#楼、511#楼、512#楼、513#楼、515#楼、516#楼已达到合同约定的交房条件,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30日正式办理交房手续,请符合交房条件的业主,随身携带房屋买卖合同以及各项款项收据等资料到林溪湾营销中心办理入住手续。特此公告,恭候亲临!  
详情咨询:0371-55626666  
郑州新兴置业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2日